

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与平安证券网 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方便投资者进行基金投资，经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6月16日起，对通过平安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下述开放式基金以及活动期间新发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给予前端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平安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有效申购本公司下述开放式基金及活动期间新发行的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全称
001172	鹏华弘泽混合 A 类	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90	鹏华弘润混合 A 类	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91	鹏华弘润混合 C 类	鹏华弘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09	鹏华环保产业	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01	鹏华行业成长	鹏华行业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06002	鹏华精选成长	鹏华精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03	鹏华信用增利 A	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04	鹏华信用增利 B	鹏华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05	民企 ETF 联接	鹏华上证民营企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6007	鹏华消费优选	鹏华消费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08	鹏华丰盛	鹏华丰盛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09	鹏华新兴产业	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10	鹏华深证民营 ETF 联接	鹏华深证民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6011	鹏华美国房地产	鹏华美国房地产证券投资基金
206012	鹏华价值精选	鹏华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13	鹏华金刚保本	鹏华金刚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6015	鹏华纯债债券	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602	鹏华普天债券 A	普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60603	鹏华普天收益	普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160605	鹏华中国 50	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60606	鹏华货币 A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160607	鹏华价值优势	鹏华价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608	鹏华普天债券 B	普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60609	鹏华货币 B	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160610	鹏华动力增长	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611	鹏华优质治理	鹏华优质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160612	鹏华丰收	鹏华丰收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613	鹏华盛世创新	鹏华盛世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160615	鹏华沪深 300	鹏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160616	鹏华中证 500	鹏华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
160618	鹏华丰泽	鹏华丰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160620	鹏华中证 A 股资源产业	鹏华中证 A 股资源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25	鹏华中证 800 证券保险	鹏华中证 800 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26	鹏华中证信息技术	鹏华中证信息技术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29	鹏华中证传媒	鹏华中证传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0	鹏华中证国防	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1	鹏华中证银行	鹏华中证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2	鹏华中证酒	鹏华中证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3	鹏华中证证券	鹏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4	鹏华中证环保产业	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6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	鹏华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7	鹏华创业板	鹏华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8	鹏华中证一带一路	鹏华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39	鹏华中证高铁产业	鹏华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640	鹏华中证新能源	鹏华中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三、优惠活动时间

优惠活动时间：2015年6月16日起开始，具体结束时间以平安证券或本公司相关公告确定，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以平安证券或本公司最新公告为准。

四、具体优惠措施

1、投资者通过平安证券网上交易系统委托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 0.6% 的，最低按原费率四折优惠，且优惠后不低于 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 0.6% 或为固定金额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2、优惠活动详情请参见平安证券的相关公告或宣传资料。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五、重要提示

1、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基金网上交易申购业务也按照与日常申购相同的方式处理（例如同时限制或暂停申购），基金管理人与代销机构将不承担违约责任，请投资者详阅相关公告的规定。

2、上述基金优惠前的申购费率参见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及相关公告。

3、平安证券保留对本次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本公司对于本公告享有最终解释权。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stock.pingan.com、95511）；

2、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及客户服务电话：www.phfund.com、400-6788-999（免长途通话费用），0755-8235366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2日